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九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路二十三
號九樓
電話：(○三) 四三三一八一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損 益 表	5~6		-
六、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0~14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4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4~29		四~十九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30~32		二十
	(六)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32		二一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32~33		二三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33		二四
	(十) 其 他	32, 33		二二、二五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4		二六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		-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		-
	(十二) 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34~35		二七
九、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36~4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鴻 文

會計師 林 鴻 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一 月 二 十 一 日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963,528	18	\$ 607,706	1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五及十九）	39	-	4,339	-		（附註二、五及十九）	\$ 5,078	-	\$ 25	-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及二五）	190,489	3	451,110	9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4,046	3	215,588	5
1143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3,138	4	92,307	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29,427	1	-	-
1149	備抵呆帳（附註二及六）	(3,157)	-	(3,520)	-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附註二及十五）	77,305	1	1,621	-
1148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及六）	(39,286)	(1)	(20,451)	-	2224	應付設備款	289,151	5	103,333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157	-	448	-	220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八及十九）	814	-	-	-
120X	存貨（附註二、三及七）	145,760	3	150,346	3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三及二十）	316,832	6	252,411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28,080	-	17,380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一）	241,407	4	308,403	6
129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	45,549	1	39,917	1		流動負債合計	1,114,060	20	881,381	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34,297	28	1,339,582	27		長期負債				
	長期投資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一）	301,561	6	578,560	1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九）	-	-	-	-	2440	長期應付款項	27,540	-	-	-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十及二一）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329,101	6	578,560	11
	成 本					2XXX	負債合計	1,443,161	26	1,459,941	29
1501	土 地	101,518	2	101,518	2		股 本				
1521	房屋及建築	388,030	7	378,030	8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一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皆為 260,000 仟股；發行一九十九年 228,385 仟股，九十八年 226,529 仟股	2,283,849	42	2,265,287	46
1531	機器設備	4,606,008	84	4,184,624	84		資本公積－股本溢價（附註二及十五）	486,336	9	479,036	10
1561	辦公設備	89,801	2	86,278	2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				
1631	租賃改良	576,884	11	417,693	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3,832	2	102,772	2
1681	其他設備	156,717	3	138,47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132,548	21	651,045	13
15X1		5,918,958	109	5,306,618	10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9	減：累積折舊	2,772,102	51	2,146,082	43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八及十九）	(814)	-	-	-
1672	預付設備款	598,227	11	252,809	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005,751	74	3,498,140	7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745,083	69	3,413,345	6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448,912	100	\$ 4,958,081	100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0,718	-	10,042	-						
1830	遞延借項－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109,819	2	110,042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33,675	1	70,818	2						
1888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十四）	15,320	-	14,252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69,532	3	205,154	4						
1XXX	資 產 總 計	\$ 5,448,912	100	\$ 4,958,0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健邦

經理人：林俊吉

會計主管：林恕敏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4,080,869 103	\$2,373,304 101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118,615</u> <u>3</u>	<u>18,768</u> <u>1</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二十、二五及二六）	3,962,254 100	2,354,53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七、十七及二十）	<u>3,040,808</u> <u>77</u>	<u>2,133,268</u> <u>91</u>
5910 銷貨毛利	<u>921,446</u> <u>23</u>	<u>221,268</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銷售費用	36,072 1	20,231 1
6200 管理費用	116,301 3	68,02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5,683</u> <u>5</u>	<u>134,971</u> <u>5</u>
6000 合 計	<u>348,056</u> <u>9</u>	<u>223,230</u> <u>9</u>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u>573,390</u> <u>14</u>	(<u>1,962</u>) <u>-</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310 金融商品評價淨利（附註二、五及十九）	11,004 -	4,448 -
7110 利息收入	2,726 -	1,488 -
7480 保險理賠收入（附註二十四）	92 -	35,106 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 -	301 -
7480 其 他	<u>1,055</u> <u>-</u>	<u>1,528</u> <u>-</u>
7100 合 計	<u>14,877</u> <u>-</u>	<u>42,871</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淨損（附註二）	\$	14,815	1	\$	3,060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		10,588	-		16,754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657	-		6,735	1
7630	閒置資產損失(附註二)		319	-		3,387	-
7880	其 他		488	-		1,231	-
7500	合 計		<u>26,867</u>	<u>1</u>		<u>31,167</u>	<u>2</u>
7900	稅前利益		561,400	14		9,742	-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u>56,140</u>)	(<u>1</u>)		<u>855</u>	<u>-</u>
9600	本年度淨利		<u>\$ 505,260</u>	<u>13</u>		<u>\$ 10,597</u>	<u>-</u>
代 碼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後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47</u>	<u>\$ 2.22</u>		<u>\$ 0.04</u>	<u>\$ 0.0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41</u>	<u>\$ 2.17</u>		<u>\$ 0.04</u>	<u>\$ 0.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健邦

經理人：林俊吉

會計主管：林恕敏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股 數 （ 仟 股 ）	通 股 金	股 本 溢 價 （ 附 註 二 及 十 五 ）	資 本 公 積 — 股 本 溢 價 （ 附 註 二 及 十 五 ）	保 留 盈 餘 （ 附 註 十 五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附 註 十 五 ） 未 分 配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附 註 八 及 十 九 ）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222,008	\$ 2,220,076		\$ 464,378	\$ 82,955	\$ 693,599	\$ -	\$ 3,461,008
盈餘分配（附註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9,817	(19,817)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10 元	-	-	-	-	-	(22,223)	-	(22,223)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05 元	1,111	11,111	-	-	-	(11,111)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858	8,577	4,800	-	-	-	-	13,377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52	25,523	9,858	-	-	-	-	35,381
九十八年度淨利	<u>-</u>	<u>-</u>	<u>-</u>	<u>-</u>	<u>-</u>	<u>10,597</u>	<u>-</u>	<u>10,597</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26,529	2,265,287	479,036	102,772	651,045	-	-	3,498,140
盈餘分配（附註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60	(1,060)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10 元	-	-	-	-	-	(22,697)	-	(22,697)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	-	-	-	-	-	(814)	(814)
員工執行認股權	1,856	18,562	7,300	-	-	-	-	25,862
九十九年度淨利	<u>-</u>	<u>-</u>	<u>-</u>	<u>-</u>	<u>-</u>	<u>505,260</u>	<u>-</u>	<u>505,260</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28,385</u>	<u>\$ 2,283,849</u>	<u>\$ 486,336</u>	<u>\$ 103,832</u>	<u>\$ 1,132,548</u>	<u>(\$ 814)</u>	<u>\$ 4,005,75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健邦

經理人：林俊吉

會計主管：林恕敏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淨利	\$ 505,260	\$ 10,597
折舊及攤銷	675,723	653,517
長期借款攤銷	2,233	-
應付設備款兌換損失（利益）	(8,568)	2,978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657	6,434
提列閒置資產損失	319	3,387
提列退休金費用	(1,068)	(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443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	9,353	(4,615)
應收關係人款項	260,621	(141,66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831)	(55,864)
備抵呆帳	(363)	35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8,835	(6,532)
其他金融資產	291	(389)
存 貨	4,586	(46,726)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5,632)	3,287
應付票據及帳款	(61,542)	38,077
應付所得稅	29,427	(18,27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4,421	1,27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75,684	(15,3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85,849</u>	<u>430,5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48,334)	(400,19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	4,40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76)	2,059
遞延借項增加	(37,955)	(32,1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6,964)</u>	<u>(425,856)</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	\$ 286,574
償還長期借款	(346,228)	(378,673)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862	35,381
現金股利	(22,697)	(22,22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3,063)	(78,941)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減少) 數	355,822	(74,296)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07,706</u>	<u>682,002</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63,528</u>	<u>\$ 607,70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8,452</u>	<u>\$ 15,897</u>
支付所得稅	<u>\$ 241</u>	<u>\$ 17,359</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970,260	\$ 333,216
應付設備款減少 (增加)	(185,818)	63,999
匯率影響數	(8,568)	2,978
長期應付款增加	(27,540)	-
支付淨額	<u>\$ 748,334</u>	<u>\$ 400,19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241,407</u>	<u>\$ 308,4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健邦

經理人：林俊吉

會計主管：林恕敏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九月十一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經核准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設立分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晶圓級晶方尺寸之封裝業務。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九月八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263 人及 1,036 人。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積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均為 41%。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借項攤銷、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係未能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銷貨收入認列及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一)取得說服力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或勞務已提供；(三)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以往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在製品及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

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置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入當年度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固定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三十五年；機器設備，四至八年；辦公設備，三至十一年；租賃改良，三至十六年；其他設備，三至十一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遞延借項

遞延借項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下列效益年限分期攤銷：專門技術，二十年；電腦軟體成本，三年；線路補助費及其他，二至六年。

倘遞延借項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借項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借項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遞延借項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本公司研究階段支出及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發展階段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年度，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授予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相關解釋函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其授予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公報「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採用公平價值法處理。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後未授予或修正員工認股權憑證。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實際兌換或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換算，因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年度損益。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係屬現金流量避險且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當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或該預期交易導致之資產或負債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年度損益。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當年度損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911,028	\$ 607,706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52,500	-
	<u>\$ 963,528</u>	<u>\$ 607,706</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39	\$ 4,339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5,078</u>	<u>\$ 25</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0 年 3 月	USD11,800/NTD353,076
<u>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 年 2 月	USD21,300/NTD686,788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分別產生淨利 11,004 仟元及 4,448 仟元。

六、備抵呆帳及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3,520	\$ 3,164
本年度提列	-	356
本年度迴轉	(363)	-
年底餘額	<u>\$ 3,157</u>	<u>\$ 3,520</u>

本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20,451	\$ 26,983
本年度提列	118,615	18,768
本年度沖銷	(99,780)	(25,300)
年底餘額	<u>\$ 39,286</u>	<u>\$ 20,451</u>

七、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 8,640	\$ 1,877
在 製 品	45,749	72,482
原 物 料	<u>91,371</u>	<u>75,987</u>
	<u>\$145,760</u>	<u>\$150,346</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損失分別為 3,217 仟元及 2,884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040,808 仟元及 2,133,268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645 仟元與存貨損失 333 仟元；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523 仟元與存貨損失 4,219 仟元。

八、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u>		
利率交換合約	\$ 814	\$ -

本公司目前所承擔之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因此市場利率之變動極易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規避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收 取 利 率 區 間
\$ 128,000	101 年 8 月 31 日	1.38%	0.561%~0.625%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因操作利率交換合約所造成股東權益調整當年度之金額為 814 仟元，由股東權益轉列當年度損失之金額為 352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投資美商坎伯狄吉有限公司 (Compositech Ltd.)，該公司於九十一年下市，本公司認為其價值業已減損，已於九十一年度全數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十、固定資產

	九 年 初 餘 額	十 本 年 度 增 加	九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本 年 度 重 分 類	度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01,518	\$ -	\$ -	\$ -	\$ 101,518
房屋及建築	378,030	10,000	-	-	388,030
機器設備	4,184,624	433,320	4,598	(7,338)	4,606,00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本 年 度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辦公設備	\$ 86,278	\$ 4,089	\$ 566	\$ -	\$ 89,801
租賃改良	417,693	159,191	-	-	576,884
其他設備	<u>138,475</u>	<u>18,242</u>	<u>-</u>	<u>-</u>	<u>156,717</u>
	<u>5,306,618</u>	<u>\$ 624,842</u>	<u>\$ 5,164</u>	<u>(\$ 7,338)</u>	<u>5,918,958</u>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77,371	\$ 31,640	\$ -	\$ -	109,011
機器設備	1,833,072	514,096	3,966	(7,019)	2,336,183
辦公設備	44,426	19,107	540	-	62,993
租賃改良	134,545	52,965	-	-	187,510
其他設備	<u>56,668</u>	<u>19,737</u>	<u>-</u>	<u>-</u>	<u>76,405</u>
	<u>2,146,082</u>	<u>\$ 637,545</u>	<u>\$ 4,506</u>	<u>(\$ 7,019)</u>	<u>2,772,102</u>
預付設備款	<u>252,809</u>	<u>\$ 345,418</u>	<u>\$ -</u>	<u>\$ -</u>	<u>598,227</u>
	<u>\$ 3,413,345</u>				<u>\$ 3,745,083</u>

	九	十	八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本 年 度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01,518	\$ -	\$ -	\$ -	\$ 101,518
房屋及建築	395,926	2,080	-	(19,976)	378,030
機器設備	3,926,743	320,667	44,189	(18,597)	4,184,624
辦公設備	65,059	13,871	56	7,404	86,278
租賃改良	341,521	112,730	29,518	(7,040)	417,693
其他設備	<u>87,062</u>	<u>24,225</u>	<u>-</u>	<u>27,188</u>	<u>138,475</u>
	<u>4,917,829</u>	<u>\$ 473,573</u>	<u>\$ 73,763</u>	<u>(\$ 11,021)</u>	<u>5,306,618</u>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946	\$ 32,271	\$ -	(\$ 5,846)	77,371
機器設備	1,365,274	511,530	34,895	(8,837)	1,833,072
辦公設備	23,240	18,098	56	3,144	44,426
租賃改良	125,793	39,641	27,970	(2,919)	134,545
其他設備	<u>32,734</u>	<u>17,110</u>	<u>-</u>	<u>6,824</u>	<u>56,668</u>
	<u>1,597,987</u>	<u>\$ 618,650</u>	<u>\$ 62,921</u>	<u>(\$ 7,634)</u>	<u>2,146,082</u>
預付設備款	<u>393,166</u>	<u>(\$ 140,357)</u>	<u>\$ -</u>	<u>\$ -</u>	<u>252,809</u>
	<u>\$ 3,713,008</u>				<u>\$ 3,413,345</u>

十一、遞延借項－淨額

	九	十	九	年	度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攤 銷	本 年 度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專門技術	\$ 66,587	\$ -	\$ 5,667	\$ -	\$ 60,920
電腦軟體成本	21,364	4,475	11,450	-	14,389
線路補助費及其他	<u>22,091</u>	<u>33,480</u>	<u>21,061</u>	<u>-</u>	<u>34,510</u>
	<u>\$ 110,042</u>	<u>\$ 37,955</u>	<u>\$ 38,178</u>	<u>\$ -</u>	<u>\$ 109,819</u>

項 目	九 年 初 餘 額	十 本 年 度 增 加	八 本 年 度 攤 銷	年 本 年 度 重 分 類	度 年 底 餘 額
專門技術	\$ 72,254	\$ -	\$ 5,667	\$ -	\$ 66,587
電腦軟體成本	12,344	17,513	8,493	-	21,364
線路補助費及其他	33,274	14,617	19,766	(6,034)	22,091
	<u>\$ 117,872</u>	<u>\$ 32,130</u>	<u>\$ 33,926</u>	<u>(\$ 6,034)</u>	<u>\$ 110,042</u>

十二、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期抵押聯貸借款：自九十八年 八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償 還，分十七期償清，年利率九 十九年為 0.66%~1.24%；九十八 年為 0.67%~2.70%	\$ 542,968	\$ 788,263
中期抵押聯貸借款：自九十六年 十二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償 還，分八期償清，年利率九十 九年為 1.10%~1.12%，已於九 十九年六月全數提前清償；九 十八年為 1.10%~2.42%	- 542,968	98,700 886,963
一年內到期部分	(241,407) <u>\$ 301,561</u>	(308,403) <u>\$ 578,560</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長期借款未來年度之到期償還金額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〇	\$241,407
一〇一	241,407
一〇二	60,154
	<u>\$542,968</u>

十三、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4,786	\$ 95,083
應付修繕費	39,872	36,642
應付權利金	24,366	31,979
其他	127,808	88,707
	<u>\$316,832</u>	<u>\$252,411</u>

十四、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4,738 仟元及 27,177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697	688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585)	(721)
攤 銷 數	<u>691</u>	<u>542</u>
淨退休金成本	<u>\$ 803</u>	<u>\$ 509</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1,475</u>	<u>17,318</u>
累積給付義務	21,475	17,31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6,175</u>	<u>13,661</u>
預計給付義務	37,650	30,97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30,655</u>)	(<u>28,313</u>)
提撥狀況	6,995	2,66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22,315</u>)	(<u>16,918</u>)
預付退休金	(<u>\$ 15,320</u>)	(<u>\$ 14,252</u>)
既得給付	<u>\$ -</u>	<u>\$ -</u>

(三)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之精算假設為：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2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四) 退休金基金提撥及支付情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本年度提撥	\$ 1,871	\$ 522
本年度支付	\$ -	\$ -

十五、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扣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依序作下列之分配：

- (一) 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不高於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
- (二) 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且給付之對象不包括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董事；
- (三)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四) 前項有關員工紅利部分，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包括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考量公司資本預算、中長期營運規劃及財務狀況，依下列原則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一) 除依下列第二項規定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配股息及紅利，但法定盈餘公積已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但因本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期，未來將視擴充計畫及投資資金之需求，於分派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 (二) 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77,305 仟元及 1,621 仟元，係按稅後淨利並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17% 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派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四日決議通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60	\$ 19,817		
股東現金股利	22,697	22,223	\$ 0.10	\$ 0.10
股東股票股利	-	11,111	-	0.05
	<u>\$ 23,757</u>	<u>\$ 53,151</u>		

九十九年六月十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430 仟元及 191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一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九十八年度以費用列帳。

本公司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截至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一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決議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案。

股票酬勞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九十五年七月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 6,000 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十年，憑證持有人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認股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加權平均行使		加權平均行使	
員工認股權證	單位(仟)	價格(元)	單位(仟)	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3,960	\$ 14.72	7,442	\$ 14.83
本年度執行	(1,856)	13.93	(2,552)	13.86
本年度取消	(272)	17.27	(930)	16.59
年底流通在外	<u>1,832</u>	15.14	<u>3,960</u>	14.72

上述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流通在外認股權憑證	可行使認股權憑證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單位(仟)
\$12.10~14.00	664
15.20~19.10	497
<u>1,832</u>	<u>1,161</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零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按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其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假設	股利率	0.80%	0.80%
	預期價格波動性	31.79%~47.42%	31.79%~47.42%
	無風險利率	1.88%~2.45%	1.88%~2.45%
	預期存續期間	3年	3年
淨利	報表列示之淨利	\$ 505,260	\$ 10,597
	擬制淨利	504,258	5,413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列示之每股盈餘	2.22	0.05
	擬制每股盈餘	2.22	0.02
稅後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列示之每股盈餘	2.17	0.05
	擬制每股盈餘	2.17	0.02

十六、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當年度應納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分別為 17% 及 25%）計算之稅額	\$ 95,438	\$ 2,435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43,570)	-
虧損扣抵	(3,274)	-
永久性差異	103	110
暫時性差異	2,100	(5,9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1,470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21,107)	(11,470)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u>\$ 29,690</u>	<u>(\$ 3,385)</u>

(二) 所得稅利益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 29,690)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59	85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暫時性差異	(40)	(8,026)
投資抵減	(101,656)	64,854
虧損扣抵	(3,274)	2,708
備抵評價	77,961	(59,53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6,140)</u>	<u>\$ 855</u>

依據九十八年一月修正後之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所得稅利益。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第五條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生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九十九年度起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於九十九年六月再次修法將其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追溯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施行。本公司業已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依新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將所產生之差額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期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6,973	\$ 5,909
投資抵減	21,107	11,471
	<u>\$ 28,080</u>	<u>\$ 17,380</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630	\$ 1,734
投資抵減	193,460	304,752
虧損扣抵	-	2,708
備抵評價	(160,415)	(238,376)
	<u>\$ 33,675</u>	<u>\$ 70,818</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3,357</u>	<u>\$ 55,121</u>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71% 及 8.47%。

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五)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稅 額	尚 未 抵 減 稅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 114,677	\$ -	九十九
		65,369	65,369	一〇〇
		6,235	6,235	一〇一
		18,442	18,442	一〇二
		<u>7,722</u>	<u>7,722</u>	一〇三
		<u>\$ 212,445</u>	<u>\$ 97,768</u>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 抵減	\$ 2,102	\$ -	九十九
		15,883	15,883	一〇〇
		65,935	65,935	一〇一
		<u>33,091</u>	<u>33,091</u>	一〇二
		<u>\$ 117,011</u>	<u>\$ 114,909</u>	

(接次頁)

(承前頁)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投資抵減	\$ 151 486 1,321 83 <u>\$ 2,041</u>	\$ - 486 1,321 83 <u>\$ 1,890</u>	九十九 一〇〇 一〇一 一〇二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u>\$ 3,274</u>	<u>\$ -</u>	一〇八

(六)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從事先進積體電路封裝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期	間
第一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九十六至一〇〇年度	
第二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九十九至一〇三年度	

(七) 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 於 銷 貨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銷 貨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48,692	\$ 199,211	\$ 947,903	\$ 481,713	\$ 122,878	\$ 604,591
勞健保費用	46,073	13,604	59,677	35,847	8,220	44,067
退休金	25,598	9,943	35,541	19,787	7,899	27,686
伙食費	13,810	1,813	15,623	6,654	978	7,632
福利金	4,900	1,072	5,972	2,182	489	2,671
其他用人費用	4,827	2,140	6,967	3,115	1,419	4,534
	<u>\$ 843,900</u>	<u>\$ 227,783</u>	<u>\$ 1,071,683</u>	<u>\$ 549,298</u>	<u>\$ 141,883</u>	<u>\$ 691,181</u>
折舊費用	<u>\$ 628,427</u>	<u>\$ 9,118</u>	<u>\$ 637,545</u>	<u>\$ 609,075</u>	<u>\$ 9,575</u>	<u>\$ 618,650</u>
攤銷費用	<u>\$ 32,678</u>	<u>\$ 5,500</u>	<u>\$ 38,178</u>	<u>\$ 28,137</u>	<u>\$ 4,847</u>	<u>\$ 32,984</u>

十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稅 後 稅	(仟 股)	稅 前 稅	稅 後 稅
<u>九十九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盈餘	\$ 561,400	\$ 505,260	227,646	<u>\$ 2.47</u>	<u>\$ 2.2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041		
員工分紅	<u>-</u>	<u>-</u>	<u>3,93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盈餘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61,400</u>	<u>\$ 505,260</u>	<u>232,617</u>	<u>\$ 2.41</u>	<u>\$ 2.17</u>
<u>九十八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盈餘	\$ 9,742	\$ 10,597	224,904	<u>\$ 0.04</u>	<u>\$ 0.0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682		
員工分紅	<u>-</u>	<u>-</u>	<u>45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盈餘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9,742</u>	<u>\$ 10,597</u>	<u>227,040</u>	<u>\$ 0.04</u>	<u>\$ 0.05</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後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 39	\$ 39	\$ 4,339	\$ 4,339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5,078	5,078	25	2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一流動	814	814	-	-

(二)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及應付設備款。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上述金融商品亦不包含存出（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存出（入）保證金其未來收（付）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因屬浮動利率，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3. 衍生性金融商品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來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來源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三)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而分別將其變動分別認列為當年度淨損 5,039 仟元及淨益 4,314 仟元。

(四)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67,834 仟元及 402,825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95,257 仟元及 204,463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542,968 仟元及 886,963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目的為規避市場風險，故其市場風險將與被避險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互抵。遠期外匯交易之相關揭露請參見附註五。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融商品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到期時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現金流出新台幣 5,458 仟元。

(六) 現金流量避險

本公司之避險活動，主要係透過操作衍生性金融工具，以減少利率變動對公司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

本公司目前所承擔之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因此市場利率之變動極易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規避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公 平 價 值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相關利益損失預期於損益表認列期間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銀行借款	利率交換合約	(\$ 814)	99 年至 101 年	99 年至 101 年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鈺科技)	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 (OmniVision)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積公司)	九十九年底持有本公司 41%股權且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
相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相豐科技)	台積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二) 除已於財務報表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金 額 %	金 額 %
<u>全 年 度</u>		
<u>銷 貨</u>		
OmniVision	\$ 2,252,522 57	\$ 1,801,655 77
台積公司	322,372 8	39,114 2
采鈺科技	51,137 1	13,919 -
寶定科技	- -	69 -
	<u>\$ 2,626,031 66</u>	<u>\$ 1,854,757 79</u>
<u>製造費用</u>		
采鈺科技 (主要係顧問費及租金支出)	\$ 57,625 2	\$ 46,792 3
OmniVision	3 -	- -
相豐科技	- -	64 -
	<u>\$ 57,628 2</u>	<u>\$ 46,856 3</u>
<u>營業費用</u>		
OmniVision	\$ 4,151 1	\$ 1,095 -
采鈺科技	1,098 -	452 -
相豐公司	14 -	21 -
台積公司	- -	888 -
	<u>\$ 5,263 1</u>	<u>\$ 2,456 -</u>
<u>年底餘額</u>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OmniVision	\$ 118,933 62	\$ 397,695 88
台積公司	69,083 36	40,920 9
采鈺科技	2,473 2	12,495 3
	<u>\$ 190,489 100</u>	<u>\$ 451,110 1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金	額	%		金	額	%	
暫付款（帳列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OmniVision	\$	563	1		\$	1,865	5	
采鈺科技		-	-			44	-	
	\$	<u>563</u>	<u>1</u>		\$	<u>1,909</u>	<u>5</u>	
應付費用（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采鈺科技	\$	5,240	2		\$	4,969	2	
OmniVision		267	-			32	-	
相豐公司		-	-			33	-	
	\$	<u>5,507</u>	<u>2</u>		\$	<u>5,034</u>	<u>2</u>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台積公司	\$	<u>3,838</u>	<u>1</u>		\$	<u>58,291</u>	<u>15</u>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采鈺公司	\$	<u>-</u>	<u>-</u>		\$	<u>2,690</u>	<u>8</u>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OmniVision	\$	-	-		\$	1,575	36	
采鈺科技		-	-			1,050	24	
	\$	<u>-</u>	<u>-</u>		\$	<u>2,625</u>	<u>60</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本公司向采鈺科技承租廠房，相關之租金支出帳列製造費用，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

本公司與台積公司簽訂服務合約，該合約自九十八年九月一日生效，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服務提供期間應保留特定廠房設備及產能予台積公司，服務酬金依雙方約定之條件計算。

(三) 董事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酬、獎金及特支費					\$ 27,584					\$ 19,028
紅利					<u>12,165</u>					<u>191</u>
					<u>\$ 39,749</u>					<u>\$ 19,219</u>

九十八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九十九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其中所分配予董事、監察人之酬勞及管理階層之分紅。另九十九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擬於一〇〇年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金額尚待一〇〇年度股東會決議之。

二一、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u>\$ 1,109,249</u>	<u>\$ 1,752,036</u>

二二、重大長期營業租賃

本公司廠房及辦公室係分別向經濟部工業局中壢工業區及采鈺科技承租，租期將於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九年十月陸續到期，其中經濟部工業局中壢工業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所有租約到期時均可再續約。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租約未來年度之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〇	\$ 56,981
一〇一	27,000
一〇二	20,900
一〇三	16,357
一〇四及以後	<u>51,791</u>
	<u>\$173,029</u>

二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財務報表及附註另有說明及列示者外，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依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五月與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原以色列商雪兒凱斯 ShellCase Ltd.) 簽訂之技術授權合約，本公司於合約有效期間內分期支付之技術授權費已於九十年六月全數支付完畢。該技術授權費帳列遞延借項，且按合約年限攤銷。另依該合約規定，自九十二年四月起連續十二年，若使用該特定技術製造及銷售產品時，依合約規定應按其特定產品銷貨收入淨額之若干比率支付權利金。

(二) 本公司承諾購置之固定資產合約總價約為 138,996 仟元。

(三) 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3,510 仟元。

二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為考量中長期業務擴充與營運管理之需要，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一月十四日決議通過購置桃園縣中壢工業區廠房，交易總金額約 1,050,000 仟元。

二五、其 他

(一)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帳列之保險理賠收入係保險公司已支付之理賠金額扣除火災相關費用及損失後之淨額。

(二) 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率 (註)	外	幣 匯率 (註)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資產</u>				
日 幣	\$ 39,498	0.3582	\$ 36,806	0.3472
美 金	15,969	30.368	23,175	32.03
歐 元	384	38.92	278	46.10
瑞士法郎	121	31.07	374	31.03
英 鎊	41	45.19	2	51.0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負債</u>				
日 幣	\$ 39,435	0.3582	\$ 48,362	0.3472
美 金	6,389	30.368	5,097	32.03
歐 元	350	38.92	262	46.10
瑞士法郎	121	31.07	349	31.03
英 鎊	39	45.19	2	51.06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本公司除下列項目(一)至(三)外，九十九年度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等應揭露事項。

(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仟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例 (%)	市價或 股權淨值	
本公司	美商坎伯狄吉有限公司 (Compositech Ltd.)	—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587	\$ -	2.67	\$ -	註一

註一：該公司於九十一年度下市，本公司已於該年度全數提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註二：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有價證券並未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OmniVision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銷貨	\$2,252,522	57%	月結30天	參閱附註二十	參閱附註二十	\$118,933	30%	—
本公司	台積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22,372	8%	月結30天	參閱附註二十	參閱附註二十	69,083	18%	—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天)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OmniVision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 118,933	42	\$ -	—	\$ -	\$ -

二七、部門別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產業型態，故毋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二) 外銷銷貨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北 美 洲	\$ 2,444,565	\$ 1,863,771
亞 洲	668,476	124,217
歐 洲	37,767	27,207
其 他	16,038	19,411
	<u>\$ 3,166,846</u>	<u>\$ 2,034,606</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所佔比例 (%)	金 額	所佔比例 (%)
甲公司	\$ 2,252,522	57	\$ 1,801,655	77
乙公司	447,348	11	112,563	5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05
	支票及活期存款		5,447
	外幣活期存款（註一）		4,791
	定期存款（註二）		<u>900,485</u>
			<u>911,028</u>
約當現金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u>52,500</u>
			<u>\$963,528</u>

註一：包括美金 59 仟元（兌換率為 US\$1=NT\$30.368）、
日幣 2,671 仟元（兌換率 JPY1=NT\$0.3582）、
歐元 18 仟元（兌換率 EUR1=NT\$38.92）、
瑞士法郎 41 仟元（兌換率 CHF1=NT\$31.07）及
英鎊 2 仟元（兌換率 GBP1=NT\$45.19）。

註二：包括新台幣 699,959 仟元、
美金 5,562 仟元（兌換率為 US\$1=NT\$30.368）、
日幣 36,684 仟元（兌換率 JPY1=NT\$0.3582）、
歐元 366 仟元（兌換率 EUR1=NT\$38.92）及
瑞士法郎 80 仟元（兌換率 CHF1=NT\$31.07），
英鎊 39 仟元（兌換率 CHF1=NT\$45.19），
於一〇〇年三月底前陸續到期，年利率為 0.02%~0.745%。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甲客戶		\$ 58,936	
乙客戶		42,508	
丙客戶		33,334	
丁客戶		14,286	
戊客戶		12,527	
其他（註）		<u>41,547</u>	
		<u>\$203,13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市 價 (註)	額
製 成 品		\$ 8,640		\$ 14,030	
在 製 品		45,749		110,992	
原 物 料		<u>91,371</u>		<u>91,371</u>	
		<u>\$145,760</u>		<u>\$216,393</u>	

註：市價之決定，係以淨變現價值為準。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本 年 度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01,518	\$ -	\$ -	\$ -	\$ 101,518
房屋及建築	378,030	10,000	-	-	388,030
機器設備	4,184,624	433,320	4,598	(7,338)	4,606,008
辦公設備	86,278	4,089	566	-	89,801
租賃改良	417,693	159,191	-	-	576,884
其他設備	138,475	18,242	-	-	156,717
	<u>5,306,618</u>	<u>\$ 624,842</u>	<u>\$ 5,164</u>	<u>(\$ 7,338)</u>	<u>5,918,958</u>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77,371	\$ 31,640	\$ -	\$ -	109,011
機器設備	1,833,072	514,096	3,966	(7,019)	2,336,183
辦公設備	44,426	19,107	540	-	62,993
租賃改良	134,545	52,965	-	-	187,510
其他設備	56,668	19,737	-	-	76,405
	<u>2,146,082</u>	<u>\$ 637,545</u>	<u>\$ 4,506</u>	<u>(\$ 7,019)</u>	<u>2,772,102</u>
預付設備款	<u>252,809</u>	<u>\$ 345,418</u>	<u>\$ -</u>	<u>\$ -</u>	<u>598,227</u>
	<u>\$3,413,345</u>				<u>\$3,745,083</u>

註：固定資產淨額約 1,109,249 仟元，業已提供銀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借項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攤 銷	本 年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攤 銷 年 限
專門技術	\$ 66,587	\$ -	\$ 5,667	\$ -	\$ 60,920	按二十年平均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	21,364	4,475	11,450	-	14,389	按三年平均攤銷
線路補助費及其他	<u>22,091</u>	<u>33,480</u>	<u>21,061</u>	<u>-</u>	<u>34,510</u>	按二至六年平均攤銷
	<u>\$ 110,042</u>	<u>\$ 37,955</u>	<u>\$ 38,178</u>	<u>\$ -</u>	<u>\$ 109,819</u>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矽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3,158
台灣羅門哈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923
三福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9,653
琳得科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69
其他（註）	<u>109,043</u>
	<u>\$154,046</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4,786
應付修繕費	39,872
應付權利金	24,366
其他（註）	<u>127,808</u>
	<u>\$316,832</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	抵 押 品 或 擔 保 品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等 5 家銀行	中期抵押聯貸借款	\$ 542,968	96.5.17~102.8.31	0.66%~1.24%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1,109,249 仟元
一年內到期部分		(<u>241,407</u>)			
		<u>\$ 301,561</u>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晶圓封裝		約當八吋晶圓	606 仟片	\$ 4,035,089	
其	他			<u>45,780</u>	
				4,080,869	
銷貨退回及折讓				(<u>118,615</u>)	
銷貨收入淨額				<u>\$ 3,962,254</u>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75,987
本年度進料			890,280
原物料出售		(	259)
原物料報廢		(	378)
轉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	367,761)
年底原物料		(	91,371)
原物料耗用			506,498
直接人工			429,702
製造費用			2,085,222
製造成本			3,021,422
年初在製品			72,482
研發領用		(	9,422)
年底在製品		(	45,749)
製成品成本			3,038,733
年初製成品			1,877
年底製成品		(	8,640)
樣品出售		(	6,876)
產銷成本			3,025,094
其 他			15,714
銷貨成本合計		\$	3,040,808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及獎金	\$ 27,586	\$ 58,077	\$ 113,548
保 險 費	1,590	6,727	6,188
實驗用品	-	-	13,409
研究發展費	-	-	13,226
間接物料	4	6	13,094
勞 務 費	-	6,400	423
進出口費用	2,308	10	311
其他（註）	<u>4,584</u>	<u>45,081</u>	<u>35,484</u>
	<u>\$ 36,072</u>	<u>\$ 116,301</u>	<u>\$ 195,683</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